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征集全市第二批数字经济服务资源池的通知

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突破性发展数字经济的工作部署，加快打造全国数字经济发展一线城市，完善数字经济创新发展生态体系，现在全市范围内征集第二批数字经济服务单位予以重点培育，构建武汉市数字经济服务资源池（以下简称资源池）。现就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围绕数字化营销、数字化生产、数字化研发设计、数字化经营管理、数字化供应链、数字技术应用、数字资产管理和数字能源管理等数字经济全流程，征集一批信息基础设施服务商、数字化硬件设备服务商、数字技术与软件应用服务商、数据要素服务商、系统集成与平台服务商、解决方案及咨询服务商。

**信息基础设施服务：**主要指以5G、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和卫星互联网为代表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服务，以人工智能、云计算和区块链为代表的新技术基础设施服务，以及以数据中心和智能计算中心为代表的算力基础设施服务。

**数字化硬件设备服务**：主要指以物联网、人工智能、移动APP等为特征的数字化硬件设备的创意、开发、交付以及相关的产品管理和运营服务。

**数字技术与软件应用服务**：主要指通过新一代信息技术如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提供接入技术、芯片技术、嵌入式操作系统、中间件技术、应用（管理）软件、工业软件、信息资源建设等应用服务。

**数据要素服务：**主要指提供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处理（包括计算、建模、分析、可视化等）、数据交换（交易）、数据销毁等数据各种生存形态演变过程中的信息技术驱动服务。

**系统集成与平台服务：**主要指按照用户的需求，通过计算机软件、硬件、操作系统技术、数据库技术、网络通讯技术等综合集成，对众多的技术和产品合理地选择最佳配置的各种软件和硬件产品与资源，形成完整的、能够解决客户具体应用需求的平台服务。

**解决方案及咨询服务：**主要指依据用户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和现有的业务环境需求，为用户制定整体数字化服务解决方案，或依据用户的现实问题提供整体规划建议的咨询服务。

二、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应在武汉市内注册，运营和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申报主体包括制造业企业、软件与信息服务业企业、现代服务业企业、互联网企业、电信运营商、行业组织、高校和科研院所等。

（二）申报主体应具有较强的经济实力、技术研发和融合创新能力，在武汉具有服务基础、能力保障、服务案例，以及较好的应用效益和市场成熟度。

三、责任及权利

（一）对于入围单位，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予以统一公布和社会推介，并组织专家团队对其服务能力进行评定。

（二）对于入围单位，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将组织其参与全市数字经济供需对接推广活动，并优先推荐参与数字经济“揭榜挂帅”项目申报。

（三）资源池实行动态管理，将不定期调整和补充。

（四）入围单位承诺接受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组织的第三方对其用户反馈评价的随机调查。

四、申报流程及材料

（一）申报主体应如实填报武汉市数字经济服务资源池申报书（附件1），并报送至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

（二）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提出推荐意见，加盖公章，于2023年4月25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

（三）申报材料包括：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推荐函（纸质l份）、申报单位汇总表（附件2）（纸质l份）、申报单位申报书（同一主体可申报多个类别，一份申报书仅支持申报一个类别，申报多个类别需提供多份申报书，均一式两份），申报材料电子版一并报送。

五、其他事项

（一）请各区（开发区）经信部门及有关单位高度重视本次申报工作，明确专人负责，认真把关，确保申报材料质量。

（二）本通知电子文档，可从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官方网站（http://jxj.wuhan.gov.cn/）下载。

联 系 人：文甜

联系电话：18171012636

电子邮箱：305668895@qq.com

 武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3年4月6日